

## 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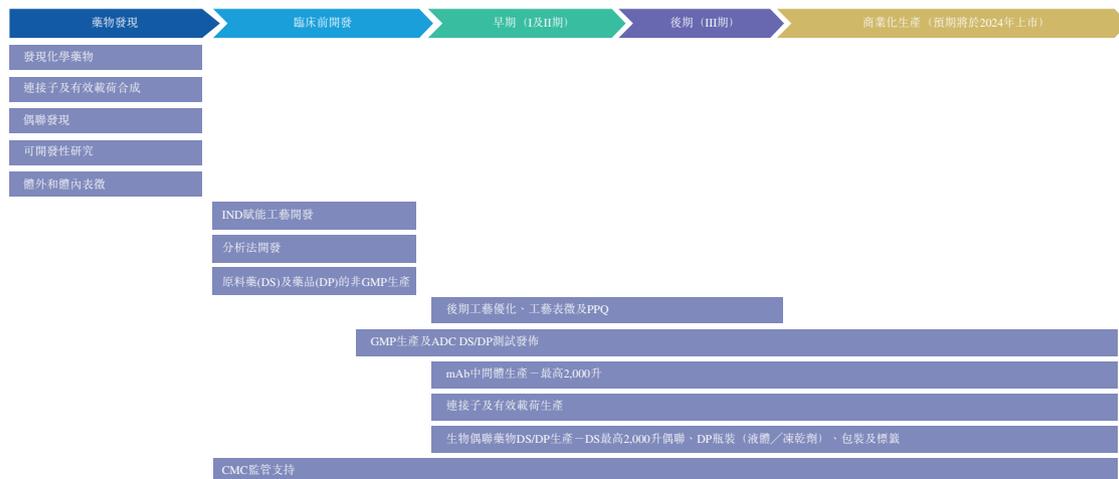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閣下應將本文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本文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應細閱整本文件，包括財務資料及附註。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的部分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編纂]前，務應審慎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是專注於全球抗體藥物偶聯物（「ADC」）及更廣泛生物偶聯藥物市場的領先合同研究、開發及製造組織（「CRDMO」），亦是一家致力於提供全面綜合服務的公司。憑藉在生物藥和小分子藥物方面的專業知識，我們提供跨學科綜合服務，涵蓋生物偶聯藥物的發現、研究、開發及製造。我們設立位置鄰近的專用實驗室及生產基地提供該等服務，從而大幅縮短開發時間及成本。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2年的收益計，我們是全球第二大ADC等生物偶聯藥物CRDMO。我們按收益計的全球市場份額由2020年的1.8%上升至2021年的4.6%，並進一步上升至2022年的9.8%。

## 我們的服務

我們的全面一站式生物偶聯藥物平台提供全面CRDMO服務，包括生物偶聯藥物、單克隆抗體中間體及生物偶聯藥物相關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發現、工藝開發及優良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生產。我們的發現服務涉及發現化學、偶聯發現、體外和體內表徵及可開發性研究以挑選臨床前候選藥物。我們亦通過生物偶聯原液工藝開發、生物偶聯製劑開發、分析方法開發及後期開發及工藝驗證，賦能臨床前及臨床研究。此外，我們有能力通過我們的專用及專業設施生產GMP合規的原液及藥品。我們亦預期於不久的將來實現ADC產品的商業化GMP生產。下圖描述我們的生物偶聯藥物CRDMO服務。有關我們服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服務」。



縮寫：PPQ = 工藝性能鑑定；DS = 原料藥；DP = 藥品；mAb = 單克隆抗體。

附註：ADC/生物偶聯藥物CMC範圍(工藝開發、分析方法開發、生產)包括生物偶聯藥物mAb中間體、連接子及有效載荷以及生物偶聯藥物DS及DP。

---

## 概 要

---

### 我們的能力

我們致力於不斷增強我們的平台，推動和改變生物偶聯藥物行業的發展，使全球生物製藥合作夥伴乃至全球患者受益。我們全面一體化的一站式生物偶聯藥物平台擁有各種偶聯技術、豐富的連接子及有效載荷合成及工藝開發技術、行業領先的工藝開發專有技術、全面的分析方法以及專用和專業設施。具體而言，我們無縫整合對ADC及其他生物偶聯藥物的全面發現、開發及生產至關重要的生物大分子及小分子跨學科專業知識。

我們在生物偶聯藥物方面積累了豐富的實踐經驗，為我們的客戶產生7,000多個生物偶聯藥物分子(包含500多個蛋白質載體及600多個連接子及有效載荷)。我們已完成化學、製造與管制(「**CMC**」)開發，並採用10多項ADC及其他生物偶聯藥物偶聯技術啟動GMP生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這令我們的偶聯技術組合成為生物偶聯藥物外包服務提供商當中最豐富的組合之一。我們的偶聯專業知識不僅限於ADC，還包括放射性核素藥物偶聯物(「**RDC**」)、多肽藥物偶聯物(「**PDC**」)、抗體－螯合物偶聯物(「**ACC**」)、聚乙二醇化蛋白質或肽(即與聚乙二醇(「**PEG**」)偶聯的蛋白質或肽)、抗體PROTAC偶聯物(即與蛋白水解靶向嵌合體(「**PROTAC**」)偶聯的抗體，PROTAC為一種靶向蛋白質降解劑)、抗體－寡核苷酸偶聯物(「**AOC**」)及脂肪酸偶聯物等。我們亦在生物偶聯藥物的關鍵組成部分連接子及有效載荷方面建立了深厚的技術儲備。我們不僅開發了豐富的現成連接子及有效載荷庫供客戶使用，還通過提供合成、工藝開發及GMP生產服務，使客戶能夠開發和生產各種定制或專有的連接子及有效載荷。通過擴大與合作夥伴的合作，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各種專有的連接子及有效載荷及偶聯技術。

此外，我們在各種類型的生物偶聯藥物的工藝開發方面積累了行業領先的專業知識。我們的工藝開發專業知識可確保優化關鍵質量屬性，包括載藥量比率(DAR)、游離藥物去除、工藝效率及一致性。作為我們能力的佐證，我們已啟動生物偶聯藥物GMP生產，涉及多項偶聯技術，包括我們受專利保護的WuXiDAR4技術、非天然氨基酸(「**NNAA**」)位點特异性偶聯、酪氨酸微管蛋白連接酶輔助偶聯、分選輔助偶聯、法尼基轉移酶輔助偶聯及無痕親和肽標記偶聯。WuXiDAR4技術使客戶能夠實現對產品同質性和批次間一致性的嚴格控制，從而改善藥代動力學特徵及生物偶聯藥物產品的穩定性，並可能產生更好的臨床結果。

我們的綜合能力亦反映在生物偶聯藥物的一站式GMP生產中。我們戰略性地從位於相互鄰近的中國無錫、上海及常州營運基地提供服務，並在該等地點建立了專門的生物偶聯藥物專業設施。因此，我們可以更好地管理供應鏈並協調開發和製造活動，從而加快開發時間並為客戶提高質量和節省成本。例如，一般而言，我們能夠於約13至15個月處理從抗體DNA序列至生物偶聯藥物IND申報。我們的整合能力為我們提供全面的服務奠定堅實基礎，使客戶能夠以優質快速的方式為全球患者帶來創新的生物偶聯藥物的治療解決方案。我們的平台處於全球生物偶聯藥物發展的最前沿，有充分的能力應對行業挑戰，並引領ADC等生物偶聯藥物的全球發展趨勢。出於行業對我們能力的認可，我們於2022年World ADC獎評選中榮獲「最佳合約製造(CMO)提供商」亞軍，並於2023年World ADC獎評選中榮獲「最佳合約開發製造提供商(CDMO)」。

## 概 要

### 我們的成就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2年的收益計，我們在ADC等生物偶聯藥物CRDMO中排名全球第二及中國第一。我們按收益計的全球市場份額由2020年的1.8%上升至2021年的4.6%，並進一步上升至2022年的9.8%。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2年底，我們有94個進行中的整體項目，佔同年全球生物偶聯藥物外包整體項目總數的35%以上。憑藉全方位的技術實力及無可挑剔的往績記錄，我們已成為領導全球生物偶聯藥物開發的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擁有廣泛、忠誠且快速增長的客戶群。我們採用「賦能、跟隨並贏得分子」策略，不僅通過從產品開發週期早期階段為客戶提供服務與現有客戶共同成長，同時從生物偶聯藥物進程中贏得新客戶。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年底以及2023年6月30日，由於「賦能」策略的成果，我們分別共有9款、12款、24款及30款ADC候選藥物從發現階段進入CMC開發階段。由於「贏得分子」策略的成果，截至2023年6月30日，在我們110個進行中的整體項目中，有36個項目乃由我們的客戶或其外包服務提供商轉讓予我們。我們多元化且不斷增長的客戶群包括創新生物技術公司及全球製藥公司，其中許多是ADC及生物偶聯藥物領域的領先從業者，可能擁有同類首創或同類最佳的管線項目。我們的客戶數量由2020年的49名大幅增加至2021年的115名，並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167名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9名。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累計為304名客戶提供服務，包括全球ADC及生物偶聯藥物市場的大多數主要從業者。截至同日，我們已在中國贏得所有在中國和美國雙重提交IND及／或BLA的ADC候選藥物的ADC開發合同，另外自2022年起，在海外將其ADC管線對外授權的10家中國公司中，有八家為我們的客戶。

我們擁有大量的ADC等生物偶聯藥物整體項目。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有110個進行中的整體項目，並在全球幫助客戶提交47款ADC候選藥物的IND申請，僅於2022年，我們已在全球幫助客戶提交18款ADC候選藥物的IND申請。自成立以來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執行350個發現項目。以下漏斗圖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正在進行的整體項目的發展階段及其他詳情。發現項目的期限及合約價值可能因其性質而有重大差異。



1. 自成立以來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發現項目的累計數量。
2. 我們已為兩個整體項目完成過程驗證，這是提交BLA前的必要步驟。

## 概 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各開發階段劃分的進行中項目詳情。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年內／期間分別有零個、3個、20個及7個正在進行的IND後項目是在IND前階段利用我們的CRDMO服務進行。

開發階段	一般 時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6月30日		
		進行中 項目 數目 <sup>(3)</sup>	項目 類型	新項目 數目 <sup>(5)</sup>	進行中 項目 數目 <sup>(3)</sup>	項目 類型	新項目 數目 <sup>(5)</sup>	進行中 項目 數目 <sup>(3)</sup>	項目 類型	新項目 數目 <sup>(5)</sup>	進行中 項目 數目 <sup>(3)</sup>	項目 類型	新項目 數目 <sup>(5)</sup>
發現 . . .	不適用 <sup>(1)</sup>	100 <sup>(4)</sup>	ADC(78)及 XDC(22)	52	176 <sup>(4)</sup>	ADC(148)及 XDC(28)	76	299 <sup>(4)</sup>	ADC(244)及 XDC(55)	123	350 <sup>(4)</sup>	ADC(283)及 XDC(67)	51
臨床前 . .	1至2年	28	ADC(24)及 XDC(4)	12	45	ADC(38)及 XDC(7)	20	57	ADC(51)及 XDC(6)	33	67	ADC(59)及 XDC(8)	17
臨床 . . .	多年 <sup>(2)</sup>	12	ADC(11)及 XDC(1)	-	15	ADC(13)及 XDC(2)	-	37	ADC(33)及 XDC(4)	2	43	ADC(39)及 XDC(4)	-

1. 發現項目的期限可能因其臨時性質而有很大差異，並取決於所涉項目的類型。因此，發現項目並無典型範圍。
2. I期、II期及III期項目的一般時長分別為1至3年、2至4年及3至5年。
3. 「進行中項目數目」是指整體項目的數目，不包括不活躍的或客戶通知我們其不擬進一步開展的整體項目數目。若在三年內沒有要求我們提供服務，我們將視該整體項目為不活躍狀態。
4. 其為自我們成立以來及截至所示日期的累計發現項目數量。由於發現項目的持續時間及成功機會因其早期性質而存在顯著差異，我們呈列發現項目的累計數目而非進行中的項目數目，以證明我們在生物偶聯藥物發現方面的經驗。
5. 對於臨床前階段的整體項目，「新項目數目」是指截至所示日期止年度／期間我們能夠「賦能」（從發現階段推進）或「贏得」（納入我們的項目管線）的臨床前項目數目。對於發現及臨床階段項目，「新項目數目」是指截至所示日期止年度／期間我們能夠「贏得」（納入我們的項目管線）的項目數目。我們不將「跟隨」（從臨床前階段進入臨床階段）階段的臨床項目視為新臨床項目，因我們認為一個整體項目，無論其發展階段，都應被視為一個項目。

我們的成功歸功於由一群才華橫溢的科學家組成的富有遠見的資深高級管理團隊。我們由首席執行官李錦才博士領導，而李錦才博士由在國內外製藥行業均擁有豐富經驗及多元化專業知識的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全力支持。我們亦受益於來自藥明生物技術集團與藥明康德集團股東的大力支持。我們的傳承使我們贏得了行業從業者對我們現場檢測的能力和世界一流品質的高度信任。

### 我們的市場機會

ADC等生物偶聯藥物是區別於小分子藥物或生物藥的一個獨特藥物模式。以ADC為例，通過一個化學連接子將具有細胞毒性的小分子藥物（即有效載荷）共價連接（亦稱為偶聯）至生物成份（即抗體）上。因此，ADC旨在兼具抗體的靶向選擇性和高效細胞毒性小分子藥物的細胞殺傷力。這種組合設計可能會降低傳統化療的脫靶毒性，同時提高藥效，從而改善安全性和療效。近

---

## 概 要

---

期，數款ADC已顯示出對各種癌症的良好療效，並迅速獲得市場份額。2022年，ADC藥物的全球銷售額達約79億美元，自2018年以來的複合年增長率超過40%。隨著偶聯技術的不斷進步和不斷擴大的生物偶聯藥物組件庫，目前正在開發的生物偶聯藥物除用於治療腫瘤外，還用於自身免疫性疾病、傳染病、代謝紊亂疾病等其他治療領域。

隨著近期藥物設計及偶聯技術的變革性進展，ADC等生物偶聯藥物市場正處於增長拐點。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DC藥物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2年的79億美元增至2030年的647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0.0%。全球ADC藥物市場的預期增長遠高於全球生物藥物市場（不包括生物偶聯藥物）的增長，後者預計同期按9.2%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2023年6月30日，全球已獲批准的ADC藥物有15款，其中自2018年以來獲批准11款，自2021年以來獲批准4款。ADC藥物的產品管線亦儲備豐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3年6月30日，全球有231款ADC候選藥物已進入臨床階段，分別有134款、79款及18款處於I期、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於2022年全球有57款ADC候選藥物進入臨床試驗階段。儘管如此，除ADC以外的其他生物偶聯藥物的開發仍處於初步階段，從傳統ADC向更廣泛的生物偶聯藥物發展及應用擴展在時間、市場接受度及獲得批准的可能性方面仍不明確。

ADC等生物偶聯藥物的潛力亦從該領域備受矚目的收購及授權交易可見一斑。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自2022年以來，已有100多宗涉及ADC的交易，包括最近公佈的輝瑞公司以總價約430億美元收購Seagen Inc.（一家專門開發用於治療癌症的ADC的領先生物技術公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生物技術公司一直處於ADC對外授權交易的最前沿。根據相同資料來源，自2022年以來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10家中國醫藥及生物技術公司與海外合作夥伴達成14項ADC對外授權交易，總額達220億美元。在這10家中國公司中，有八家是我們的客戶。

ADC等生物偶聯藥物的開發需要擁有在生物藥和小分子藥物方面的一系列跨學科能力，而大多數生物製藥公司不具備相關能力。因此，生物偶聯藥物開發的外包率達到約70%，遠高於其他生物製劑34%的外包率。全球ADC外包服務市場於2022年達到15億美元，2018年至2022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4.5%，預計到2030年將大幅增長至110億美元，2022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8.4%。此外，運輸不同生物偶聯藥物組件的物流困難、細胞毒素安全製造及處理的嚴格要求以及對縮短開發時間表的需求不斷增加，對這一領域絕大多數外包服務提供商構成了重大挑戰。我們認為，這些挑戰最好通過像我們一樣具有綜合性服務能力及鄰近設施的全面CRDMO來解決。

---

## 概 要

---

### 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未來之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強勁的收益增長。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96.4百萬元、人民幣311.1百萬元、人民幣990.4百萬元及人民幣993.5百萬元。同期，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26.3百萬元、人民幣54.9百萬元、人民幣155.7百萬元及人民幣177.2百萬元。同期，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人民幣32.8百萬元、人民幣77.1百萬元、人民幣194.4百萬元及人民幣216.4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未完成訂單為318.0百萬美元及410.6百萬美元。截至同日，我們有67個正在進行的臨床前生物偶聯藥物項目及43個正在進行的IND後生物偶聯藥物項目。隨著IND前項目推進至IND後階段以及IND後項目在臨床和商業化階段的進展，預計項目合同價值的一般範圍也將增加，收益增勢強勁喜人。

展望未來，我們希望把握機遇，鞏固我們在全球ADC及更廣泛的生物偶聯藥物外包服務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計劃繼續擴大我們在ADC以外的能力，加強我們的內部發現、開發及製造能力，加深我們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吸引新客戶，以及繼續投資於尖端技術。我們致力於不斷增強我們全方位的一站式生物偶聯藥物平台，並成為全球從業者尋求開發及製造生物偶聯藥物療法的首選合作夥伴。

###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採用「賦能、跟隨並贏得分子」策略，不僅透過提供產品開發週期早期階段的服務與現有客戶共同成長，亦在其生物偶聯藥物進程中贏得新客戶。由於我們的服務質量、行業領先的開發時間表、世界級及創新工藝開發技術以及經證實的GMP生產能力，我們已經能夠實現較高的客戶保留率。自我們於2013年成立以來及直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幾乎所有將生物偶聯藥物候選藥物推進到開發階段的生物偶聯藥物發現或整體項目的客戶一直與我們保持合作。在CMC階段贏得客戶是我們未來增長的另一項關鍵驅動力。此外，由於上述因素，我們預期日後持續贏得客戶及綜合生物偶聯藥物項目。按收益計，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由2020年的1.8%增加至2021年的4.6%及2022年的9.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不同開發階段的多個生物偶聯藥物項目，大致上分類為(i)IND前項目收入，主要是藥物發現階段及臨床前開發階段的生物偶聯藥物發現項目，以及(ii)IND後項目收入，主要是臨床及商業階段項目。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項目開發階段劃分的收益明細（以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列示）。

##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IND前服務 .....	53,122	55.1	152,506	49.0	381,071	38.5	99,267	30.1	371,273	37.4
IND後服務 .....	43,231	44.9	158,625	51.0	609,352	61.5	230,169	69.9	622,195	62.6
總計 .....	<u>96,353</u>	<u>100.0</u>	<u>311,131</u>	<u>100.0</u>	<u>990,423</u>	<u>100.0</u>	<u>329,436</u>	<u>100.0</u>	<u>993,468</u>	<u>100.0</u>

### 我們的收費模式

我們的服務費安排主要分為兩類：(i)按服務收費（或FFS）模式及(ii)全時當量（或FTE）模式。

#### 按服務收費模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就所提供服務按服務收費產生費用收益。根據服務收費模式，我們根據服務的範圍、估計成本及開支、提供服務的估計時間、競爭對手就類似服務收取的價格等釐定費用水平。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根據按服務收費模式自服務合同及工作訂單收取的費用分別貢獻100.0%、100.0%、98.4%及98.7%的收益。

#### 全時當量模式

在全時當量模式下，我們按每名全時當量員工每段時間的固定費率指派員工參與客戶的項目。我們根據（其中包括）僱員人數及完成項目所需的時間釐定服務費金額。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全時當量模式收取的服務合同費用分別佔我們收益的零、零、1.6%及1.3%。

有關我們收費模式的付款條款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付款條款」。有關我們收益確認機制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客戶合約收益」。

## 概 要

### 設施

#### 我們現有的設施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無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無錫、上海及常州經營三個基地。該等基地位於方圓200公里或約兩小時車程的範圍內，有利於物流協調及管理，提高效率，從而可能降低整體成本。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我們設施的若干關鍵資料概要。有關該等基地的更多物業資料，請參閱「業務－物業」。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符合GMP要求的生產設施用作生產抗體中間體以及用於ADC等生物偶聯藥物的足夠連接子及有效載荷，且我們依賴控股股東進行相關生產活動。我們相信，我們無錫基地的新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生產線以及生物偶聯藥物抗體中間體及原液的雙功能生產線將使我們能夠滿足我們抗體中間體以及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大部分需求。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及「我們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基地	佔地面積 (平方米)	自有／租賃	主要用途	產能	利用率 <sup>(1)</sup>
無錫 . . . . .	48,067	自有	<p>原料藥／藥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GMP合規生產</li> <li>• 配方及分析方法開發</li> <li>• QC放行及穩定性測試</li> </ul> <p>生物偶聯藥物的抗體中間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GMP合規生產</li> </ul>	<p>偶聯原液及抗體中間體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配備從5升到500升不等的一次性反應器系統的偶聯原液生產線（「XBCM1」），以生產最多500升偶聯原料藥。</li> <li>• 生物偶聯藥物抗體中間體和原液的雙功能生產線（「XmAb/XBCM2」）的設計容量為每批200升至2,000升單克隆抗體中間體或每批最多2,000升生物偶聯原料藥。</li> </ul> <p>偶聯藥品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偶聯藥品（「XDP1」）設施設計為生產液體及凍乾劑型，設有一條隔離灌裝線（配備一台5平方米凍乾機及一台20平方米凍乾機），年產能最多三百萬瓶。</li> <li>• 偶聯藥品（「XDP2」）設施設計為生產液體及凍乾劑型，設有一條隔離灌裝線（配備一台5平方米凍乾機及一台20平方米凍乾機），年產能最多五百萬瓶。</li> </ul>	<p>偶聯原液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51% (2020年)</li> <li>• 73% (2021年)</li> <li>• 85% (2022年)</li> </ul> <p>偶聯藥品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8% (2020年)</li> <li>• 57% (2021年)</li> <li>• 78% (2022年)</li> </ul>

## 概 要

基地	佔地面積 (平方米)	自有／租賃	主要用途	產能	利用率 <sup>(1)</sup>
上海 外高橋	8,927	自有	<b>生物偶聯藥物發現及工藝開發</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物偶聯藥物發現、研究及工藝開發</li> <li>分析方法及配方開發</li> <li>放大偶聯</li> </ul>	<b>發現實驗室</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物偶聯藥物發現及工藝開發實驗室。</li> </ul> <b>生物偶聯藥物工藝開發實驗室</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DC及其他生物偶聯藥物從實驗室規模的樣品製備到中試規模生產。</li> </ul>	不適用
常州 . . . . .	819	租賃	<b>連接子及有效載荷</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發現、研究以及工藝及分析方法開發</li> <li>中試規模合成</li> <li>GMP合規生產</li> </ul>	<b>連接子及有效載荷</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實驗室採用經過現場檢測的密閉設計，可安全處理屬於OEB5級材料的高效化合物。</li> <li>配備符合GMP標準的反應釜，產能最多150升，可實現公斤級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生產。</li> </ul>	不適用

(1) 特定年度的利用率乃按該年度我們的設施為客戶進行生產項目的實際營運天數(包括實際生產及必要的清理步驟)除以假設生產設施不間斷運營在一年內可營運的理論最大天數(即350天，考慮到必要的設備維護總停機時間為15天)計算得出。

我們並無計算上海外高橋或常州基地的利用率，因為該等基地主要為用作生物偶聯藥物發現、工藝開發以及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實驗室，而非生產設施。我們無錫基地的XmAb/XBCM2及XDP2生產線已於2023年9月開始運營，因此計算2020年、2021年及2022年的利用率時並未計及有關生產線。

### 我們的設施擴張計劃

#### 無錫基地

我們尋求擴大我們在無錫基地的製造能力及產能，令我們的產能涵蓋從抗體中間體到藥品的全系列產品，以實現自給自足的運營，且我們的產能滿足多個後期生物偶聯藥物開發及製造項目的需求。尤其是，我們正在無錫建設額外的設施用於臨床或商業生產，包括一條公斤級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生產線(「XPLM1」)，該生產線將配備符合GMP標準的反應釜，產能為5至100升。我們預期XPLM1設施將於2023年第四季度開始GMP合規運營，而XmAb/XBCM2及XDP2設施將於2023年第三季度開始GMP合規運營。倘有需要，我們將提前在無錫基地規劃及建造額外的生產設施。

## 概 要

### 新加坡基地

在中國以外，我們正計劃在新加坡建立一個生產基地，以滿足全球客戶對全面生物偶聯藥物CRDMO服務不斷增長的需求，並實施「全球雙廠生產」策略，以支持向全球客戶提供持續和及時的服務。我們選擇新加坡作為我們新生產設施的所在地，因為新加坡是全球生物製藥行業一個充滿活力的中心，可為我們帶來品牌推廣及客戶獲取的重大機會。

我們計劃在新加坡基地建設四條生產線，用於臨床及商業化生產，包括一條生物偶聯藥物抗體中間體和原料藥雙功能生產線（「XmAb/XBCM3」）、一條原料藥生產線（「XBCM4」）以及兩條藥品生產線（「XDP3」及「XDP4」）。雙功能XmAb/XBCM3設施的設計產能為每批200升至2,000升單克隆抗體中間體或每批最多2,000升生物偶聯原料藥。XBCM4設施的設計產能為每批最多500升生物偶聯原料藥。偶聯藥品設施XDP3及XDP4設計為生產液體及凍乾劑型，設有隔離灌裝線（分別配備一台10平方米凍乾機及兩台30平方米凍乾機和一台5平方米凍乾機及一台10平方米凍乾機），年產能最多分別為八百萬瓶及三百萬瓶。我們在中國的設施將為新加坡基地的運營提供所需的連接子及有效載荷。我們預計有關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運輸不會大幅增加我們設施的運營成本，因為連接子及有效載荷的運輸通常並不複雜，且我們計劃利用散裝運輸來降低潛在的運輸及物流費用。我們已開始設計基地，並預計於2026年前開始GMP合規運營。

###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促成我們的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i)具有獨特優勢可把握全球ADC及更廣泛生物偶聯藥物市場的增長；(ii)致力於ADC等生物偶聯藥物的全球領先CRDMO，具備全方位一站式服務能力；(iii)行業領先一流技術實力及綜合能力；(iv)首選CRDMO，擁有廣泛、忠實及快速增長的客戶群；及(v)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受多元化及強大的人才庫及股東支持。

### 增長戰略

我們計劃執行以下主要戰略：(i)持續專注於整體項目及全面服務能力，利用我們的全面綜合平台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ii)在全球範圍內擴大生產能力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iii)通過內部研發和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持續專注於尖端技術；(iv)加深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擴大客戶群；及(v)引領由ADC到XDC的行業發展。

---

## 概 要

---

### 客戶

我們多元化且不斷增長的客戶群包括創新生物技術公司及全球製藥公司，其中許多是ADC及生物偶聯藥物領域的領先參與者，可能擁有同類首創或同類最佳的管線項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已與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正式訂約的客戶提供部分生物偶聯藥物CRDMO服務。由於該等合約於[編纂]前訂立，故客戶並無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直接訂約。我們認為此做法與我們的過往發展一致。於2021年5月藥明生物技術與合全藥業成立合營企業後，我們開始逐步向客戶宣傳我們的獨特能力，並鼓勵客戶直接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簽訂合約。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ADC主服務協議過往金額的其他資料，請參閱「關連交易」。

我們在全球擁有廣泛、忠實及快速增長的客戶群。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各年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為總計49名、115名、167名及169名最終客戶（考慮到與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正式簽約但使用我們生物偶聯藥物CRDMO服務的既有合約客戶）提供服務。於2023年首六個月，我們收益總額的37.0%、35.9%、23.1%及4.0%分別來自北美、中國、歐洲及全球其他地區的最終客戶（基於客戶總部所在地）。同期，我們於各年／期的前五大最終客戶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的51.9%、39.8%、34.1%及45.7%，而我們於各年／期的最大最終客戶則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的14.5%、13.1%、8.9%及13.2%。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潛在失去主要客戶或我們的任何大合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我們的任何前五大直接或最終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於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及藥明康德集團中擁有的權益除外）。有關我們與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及藥明康德集團的關係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我們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 我們的供應商

提供服務所需的原材料及設備通常可通過多家供應商在市場上獲得。於往績記錄期間，藥明生物技術集團的原材料採購乃集中進行，使我們受益於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全球業務佈局帶來的巨大規模經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通過前述的集中採購系統採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而不是直接向供應商購買。有關該安排的額外資料，請參閱「關連交易」。

---

## 概 要

---

我們通過核對藥明生物技術集團的交易記錄內的唯一材料編號，追蹤第三方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的原材料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據此將開支與本集團特定的最終供應商進行配對。我們認為該處理可公平地展示本集團與最終供應商在往績記錄期間的關係。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各年／期的五大最終供應商合共分別佔我們服務成本的52.6%、52.7%、71.8%及78.7%，而我們於各年／期的最大最終供應商分別佔我們服務成本的32.8%、15.0%、39.9%及60.8%。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我們的任何五大直接或最終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於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及藥明康德集團中擁有的權益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獨立直接供應商均非我們的客戶。有關我們與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及藥明康德集團的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 銷售及營銷

我們通過定期與製藥及生物科技公司的代表及高級管理層進行銷售會議，直接向彼等推廣我們的服務。我們亦利用多種數字營銷及推廣渠道（包括廣告、新聞稿、社交媒體、網絡研討會、播客及電郵更新）推廣我們的技術、平台及服務。我們亦通過客戶轉介獲得業務。此外，我們積極參與貿易會議、貿易展覽及科學會議。

### 知識產權

我們在開展業務過程中開發及使用了諸多獨家方法、技術、商業機密、專業知識及其他知識產權。我們依賴並結合專利、商標、知識產權法律及合約安排等方式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藥明生物技術集團已向我們轉讓有關我們業務的材料專利、專利申請、註冊商標及待定商標申請。尤其是，我們獲受讓在美國、日本及台灣的三項與WuXiDAR4技術有關的已授權專利、在中國及海外的13項專利申請以及在中國、美國、歐盟、英國及日本與WuXiDAR4技術有關的七項註冊商標。

自我們成立之初，保護客戶的知識產權一直是我們的重中之重。我們已制定了一個知識產權保護程序，以妥善管理文件傳輸及歸檔、與研發及製造相關的文件保管、實驗計算機的監控及與保密信息相關的文件讀取。我們的客戶一般保留與其項目相關的所有知識產權所有權，包括其向我們提供的知識產權及從我們所提供服務產生的知識產權。

---

## 概 要

---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任何知識產權的侵權索償或訴訟，亦非有關知識產權的侵權索償或訴訟的當事方，且並不知悉有對我們知識產權構成任何重大侵犯從而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適用知識產權法律及法規。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

### 競爭

我們面臨的競爭來自發現、開發及製造ADC及其他生物偶聯藥物的其他第三方外包服務提供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DC外包服務市場相對集中，按2022年收益計，五大參與者合共佔50.0%的市場份額。我們按收益計的全球市場份額由2020年的1.8%上升至2021年的4.6%及2022年的9.8%，2022年在全球ADC外包服務市場排名第二。按2022年的收益計，我們是前五大參與者中唯一一家中國公司。根據相同資料來源，按2022年收益計，我們在中國（全球最活躍的ADC對外授權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69.5%。

我們面臨多方面因素的競爭，包括質量與服務的廣度、交付準時性、價格及地理位置、維持GLP、GMP及cGMP標準及客戶關係深度等。在准入門檻及關鍵成功因素方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DC外包服務市場一般偏好具有一體化全面服務能力、設施地點毗鄰、獨家技術能力及優異往績記錄的參與者來完成受高度監管的制程。

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憑藉我們於全球ADC及更廣泛的生物偶聯藥物外包服務市場已建立的地位，利用全球蓬勃發展的ADC及廣大生物偶聯藥物市場所提供的機遇，維持我們服務的競爭力。值得注意的是，生物偶聯藥物正在擴展到ADC形式以外，首先將化學藥物以外的各種有效載荷與抗體偶聯，然後進一步將抗體以外的各種載體與各種有效載荷偶聯（「XDC」）。然而，ADC形式以外的XDC開發仍處於初步階段，在時間、市場接受度及取得批准的可能性方面面臨從傳統ADC向更廣泛生物偶聯藥物及適應症擴展的不確定性。因此，當我們的業務逐步從ADC擴展至XDC領域時，我們面臨不確定性。我們亦認為，全面一體化服務組合及有效質量保證對我們業務的持續成功至關重要。此外，我們不斷擴展的能力使我們可滿足生物偶聯藥物外包不斷增長的需求，並與客戶攜手建立長期關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競爭」及「行業概覽－全球ADC外包服務市場概覽」。

### 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我們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責任視作我們理念與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相關環境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我們並無受到任何有關環境、健康或安全合規的行政處罰而將會對我們整體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概 要

---

自2021年起，我們一直監控資源消耗及廢棄物管理，以評估及管理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我們的設施盡可能使用下一代生物製造技術及清潔能源，我們認為這將加強資源保護並減少我們的業務經營產生的廢棄物水平。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分別約為8,041噸及13,056噸二氧化碳當量。我們安裝了活性炭過濾器，以確保廢氣安全排放。對於我們經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水，我們進行混凝和滅菌，然後將處理後的廢水送至第三方作進一步處理。我們與合資格第三方簽訂合同，以安全及環保的方式處置該等有害物質。

董事會將設定ESG相關目標，以平衡業務增長及環境保護以達致可持續發展。有關目標將每年進行檢討，以確保其仍然適合本集團的需要。我們的目標是，以2021年為基準年，到2030年將範圍1及範圍2溫室氣體的排放密度降低50%（噸／人民幣10,000元）。就近期而言，儘管我們的業務營運規模不斷擴大，但我們致力遏制資源消耗及廢物產生的增加。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據董事所知，氣候變化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我們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企業風險評估，以涵蓋本集團面臨的當前及潛在風險，包括但不限於ESG方面產生的風險及圍繞氣候變化等破壞性力量的策略風險。董事會將評估或於需要時委聘外部專家評估風險及檢討本集團的現有策略、目標及內部控制，並將實施必要的改進以減輕風險。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 風險及挑戰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相關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因素包括：

- 客戶對我們服務的開支或需求下降，例如由於國內客戶缺乏足夠資金而削減開支及海外客戶選擇不委聘中國公司提供ADC CRDMO服務，以及ADC及ADC以外的其他生物偶聯藥物未來進展的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考慮到其開發仍處於初步階段；
- 隨著行業發展及吸引新市場進入者，競爭可能會加劇；
- 開發新技術及改進現有技術的困難可能對我們的未來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流失高級管理層及主要科研人員的服務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及
-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競爭非常激烈，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可持續在競爭中取得成功。

## 概 要

###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為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六個月的歷史財務資料概要，其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以下概要應與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載的隨附附註及資料)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經營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概要。下文呈列的歷史業績未必為我們所預期任何未來期間的業績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入 .....	96,353	100.0	311,131	100.0	990,423	100.0	329,436	100.0	993,468	100.0
服務成本 .....	(88,272)	(91.6)	(197,637)	(63.5)	(729,340)	(73.6)	(225,481)	(68.4)	(764,068)	(76.9)
毛利 .....	8,081	8.4	113,494	36.5	261,083	26.4	103,955	31.6	229,400	23.1
銷售及營銷開支 .....	(478)	(0.5)	(2,028)	(0.7)	(8,769)	(0.9)	(4,152)	(1.3)	(5,823)	(0.6)
行政開支 .....	(9,608)	(10.0)	(27,858)	(9.0)	(49,210)	(5.0)	(15,248)	(4.6)	(42,739)	(4.3)
[編纂]開支 .....	—	—	—	—	—	—	—	—	(7,374)	(0.7)
研發開支 .....	(4,075)	(4.2)	(13,815)	(4.4)	(33,842)	(3.4)	(11,059)	(3.4)	(29,749)	(3.0)
財務成本 .....	—	—	(493)	(0.2)	(2,916)	(0.3)	(1,573)	(0.5)	(569)	(0.1)
其他收入 .....	41,446	43.0	8,966	2.9	26,152	2.6	18,812	5.7	39,579	4.0
其他收益及虧損 .....	(2,711)	(2.8)	(855)	(0.3)	46,672	4.7	25,679	7.8	4,461	0.4
預期信用虧損模型下已(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	(289)	(0.3)	(10,558)	(3.4)	(43,369)	(4.4)	2,976	0.9	24,382	2.5
除稅前利潤 .....	32,366	33.6	66,853	21.5	195,801	19.8	119,390	36.2	211,568	21.3
所得稅開支 .....	(6,067)	(6.3)	(11,923)	(3.8)	(40,070)	(4.0)	(21,123)	(6.4)	(34,354)	(3.5)
期內利潤 .....	26,299	27.3	54,930	17.7	155,731	15.7	98,267	29.8	177,214	17.8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	1,668	1.7	499	0.2	(3,313)	(0.3)	(4,025)	(1.2)	1,146	0.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收益 .....	—	—	—	—	—	—	—	—	4,635	0.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1,668	1.7	499	0.2	(3,313)	(0.3)	(4,025)	(1.2)	5,781	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27,967	29.0	55,429	17.8	152,418	15.4	94,242	28.6	182,995	18.4

## 概 要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該等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非現金項目等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替代、分析或優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進行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入非現金項目予以調整的期內淨利潤。[編纂]開支為與[編纂]有關的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為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獎勵及購股權所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26,299	54,930	155,731	98,267	177,214
加：					
[編纂]開支	—	—	—	—	7,37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6,476	22,157	38,626	10,595	31,780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32,775	77,087	194,357	108,862	216,368

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編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予以調整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下表載列我們於2020年、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26,299	54,930	155,731	98,267	177,214
加：					
所得稅開支.....	6,067	11,923	40,070	21,123	34,354
折舊及攤銷.....	13,465	18,981	30,812	13,872	22,750
財務成本.....	—	493	2,916	1,573	569
減：					
銀行利息收入.....	(31)	(28)	(4,612)	(562)	(3,424)
<b>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b>	<b>45,800</b>	<b>86,299</b>	<b>224,917</b>	<b>134,273</b>	<b>231,463</b>
加：					
[編纂]開支	—	—	—	—	7,37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6,476	22,157	38,626	10,595	31,780
<b>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b>					
<b>準則計量).....</b>	<b>52,276</b>	<b>108,456</b>	<b>263,543</b>	<b>144,868</b>	<b>270,617</b>

我們的淨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26.3百萬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155.7百萬元，並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3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2百萬元，總體上與我們的收入及業務增長一致。我們的淨利率由2020年的27.3%下降至2021年的17.7%，主要是由於2021授予我們與收入相關的研究及其他補助減少。我們的淨利率於2022年略微下降至15.7%，主要是由於外包抗體中間體生產。我們的淨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8%下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8%，主要是由於我們外包抗體中間體的生產所產生的間接生產成本及間接費用增加。

## 概 要

###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 . .	308,550	629,450	1,094,048	1,285,859
流動資產總值 . . . . .	99,918	250,303	1,402,331	1,454,091
資產總值 . . . . .	408,468	879,753	2,496,379	2,739,950
流動負債總額 . . . . .	32,231	858,490	1,013,973	1,038,852
淨流動資產／(負債) . . . . .	67,687	(608,187)	388,358	415,2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 . .	376,237	21,263	1,482,406	1,701,0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 . .	556	382	1,627	2,477
負債總額 . . . . .	32,787	858,872	1,015,600	1,041,329
資產淨值 . . . . .	375,681	20,881	1,480,779	1,698,621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0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的淨流動資產狀況主要歸因於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所抵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60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轉讓無錫藥明合聯生物技術應付關聯方的代價及收購有效載荷及連接子業務的應付代價所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67.7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60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作為轉讓無錫藥明合聯生物技術的一部分而應付的代價及收購有效載荷及連接子業務的代價。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38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400.0百萬元、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33.7百萬元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308.6百萬元，因為我們的業務增長及股東注資。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其後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1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51.6百萬元、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226.7百萬元及關聯方貸款減少人民幣71.1百萬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淨資產人民幣375.7百萬元、人民幣20.9百萬元、人民幣1,480.8百萬元及人民幣1,698.6百萬元。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5.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我們收購無錫藥明合聯生物技術向我們的權益持有人作出視同分派，導致合併儲備減少人民幣404.4百萬元。其後，我們的淨資產大幅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8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藥明生物技術及合全藥業發行股份導致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1,285.1百萬元及保留盈利增加人民幣149.1百萬元。我們的淨資產其後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9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保留盈利增加人民幣177.2百萬元，及(ii)有關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增加人民幣30.1百萬元。

## 概 要

2020年初，我們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20年之前擴大營運及產能而產生的固定成本所致。特別是，我們在建造生產設施（例如DP3設施）並自2019年8月開始進行GMP生產時產生了大量成本。

###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1,677	123,626	300,940	240,103
營運資金變動	(21,845)	(58,847)	(5,991)	(67,851)
經營所得現金	29,832	64,779	294,949	172,252
已付所得稅	(8,978)	(5,643)	(43,133)	(12,62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854	59,136	251,816	159,63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2,424)	(51,587)	(1,279,543)	137,117
已付利息	—	—	(325)	(14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9,116	22,343	1,328,213	(73,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4,627	(2,065)	308,647	226,67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63	28,390	26,325	334,97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90	26,325	334,972	561,644

## 概 要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b>盈利能力比率</b>					
毛利率 <sup>(1)</sup> .....	8.4%	36.5%	26.4%	31.6%	23.1%
淨利率 <sup>(2)</sup> .....	27.3%	17.7%	15.7%	29.8%	17.8%
經調整淨利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計量) <sup>(3)</sup> .....	34.0%	24.8%	19.6%	33.0%	21.8%
EBITDA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計量) <sup>(4)</sup> .....	47.5%	27.7%	22.7%	40.8%	23.3%
經調整EBITDA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計量) <sup>(5)</sup> .....	54.3%	34.9%	26.6%	44.0%	27.2%
總資產回報率 <sup>(6)</sup> .....	6.4%	6.2%	6.2%	不適用	無意義 <sup>(8)</sup>
<b>流動資金比率</b>					
流動比率 <sup>(7)</sup> .....	3.1	0.3	1.4	不適用	1.4

(1) 期內毛利除以對應期內收入再乘以100.0%。

(2) 期內利潤除以對應期內收入再乘以100.0%。

(3)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被界定為通過加回[編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予以調整的期內利潤)除以對應期內收入再乘以100.0%。

(4)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被界定為通過加回折舊及攤銷、所得稅開支及財務成本及扣除銀行利息收入予以調整的期內利潤)除以對應期內收入再乘以100.0%。

(5)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被界定為通過加回[編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折舊及攤銷、所得稅開支及財務成本及扣除銀行利息收入予以調整的期內利潤)除以對應期內收入再乘以100.0%。

(6) 期內利潤除以對應期內總資產期末結餘再乘以100.0%。

(7) 截至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8) 無意義。

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 我們的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藥明生物技術直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60%權益，而藥明康德的間接附屬公司合全藥業在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中直接擁有40%權益。合全藥業由上海合全直接全資擁有，而上海合全由藥明康德(上海)持有98.56%，而藥明康德(上海)由藥明康德直接全資擁有。緊隨[編纂]完成後，藥明生物技術及合全藥業將分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及[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任何行

---

## 概 要

---

使) 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及[編纂]%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不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緊隨[編纂]後，藥明生物技術、合全藥業、上海合全、藥明康德(上海)及藥明康德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而本公司將仍為藥明生物技術的附屬公司。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關連交易

我們已與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訂立若干交易，且於[編纂]後，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將繼續進行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以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有關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申報規定(如適用)。有關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 [編纂]及[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我們的[編纂]構成本公司自藥明生物技術(股份代號：2269)的[編纂]。藥明生物技術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提交有關[編纂]的建議，而聯交所已確認藥明生物技術可進行[編纂]。藥明生物技術認為，本集團[編纂]及獨立[編纂]將對藥明生物技術、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利益。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本集團自藥明生物技術[編纂]」一節。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編纂]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編纂]將不構成藥明生物技術的須予公佈交易。[編纂]毋須獲得藥明生物技術的股東批准。藥明生物技術及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及上市規則有關[編纂]的適用規定。

為使[編纂]僅可按優先分配基準參與[編纂]，待聯交所批准股份於主板[編纂]及[編纂]，且有關批准並無撤回及[編纂]成為無條件後，[編纂]獲邀請於[編纂]中申請合共[編纂]股[編纂]作為[編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編纂]」一節。

### [編纂]開支

我們預期將就[編纂]產生合共約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的[編纂]開支，約佔[編纂][編纂][編纂]% (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包括(1)所有[編纂]的[編纂]費用及[編纂]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約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2)[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

## 概 要

[編纂]元（[編纂]港元），其中包括(i)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ii)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編纂]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往績記錄期間後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自權益扣除。上述[編纂]開支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此估計。

###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以下事實：(1)[編纂]已完成並根據[編纂]已發行[編纂]股[編纂]；及(2)[編纂]並無獲行使。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我們股份的市值 <sup>(1)</sup> .....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sup>(2)</sup> .....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1) 市值乃按緊隨[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計算。

(2)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有形資產淨值乃經調整[編纂]估計[編纂]後按已發行股份為[編纂]股（假設[編纂]已於2023年6月30日完成，惟並無計及因[編纂]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計得。

\* 概無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我們於2023年6月30日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尤其是，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作出調整，以顯示本文件附錄一附註44所披露的期後事項的影響，理由是該等期後事項並無對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 未來計劃及[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在[編纂]未獲行使的情況下，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估計[編纂]佣金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後，我們估計[編纂][編纂]將約為[編纂]港元。我們目前擬將[編纂][編纂]作以下用途：(1)[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i)在新加坡興建我們的生產設施及(ii)擴大我們在中國的抗體中間體產能，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生產能力；(2)[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有選擇地尋求戰略聯盟、投資及收購機會，以擴大我們的技術平台及服務類型；及(3)[編纂]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我們的未來計劃及[編纂][編纂]的詳情，包括在[編纂]釐定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範圍中位數的情況下對[編纂]分配的調整，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 概 要

###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根據我們於[●]採納的股息政策、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法規，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酌情作出，且須遵守上市規則，並將取決於(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並無預先設定的派息比率。我們將繼續根據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現行經濟環境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

如我們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據此，本公司可能自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派付股息。累計虧損的財務狀況並不禁止我們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因為即便我們具備盈利能力，股息仍可能會從我們的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但前提是這不會導致本公司不能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 近期發展

####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完成董事認為適當的盡職調查工作及經審慎考慮後，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及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23年6月30日(即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3年6月30日以來概無發生嚴重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的事件。

### [編纂]法規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編纂]證券和[編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統稱「試行辦法」，其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根據試行辦法，尋求境外上市(直接及間接)的境內公司須辦理備案程序並向中國證監會報告相關信息。具體而言，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如果發行人同時滿足以下條件，其[編纂]將被視為境內企業間接[編纂]：(1)發行人的境內運營實體於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任何總資產、淨資產、收入或利潤佔發行人同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應數字的50%以上；及(2)其主要經營活動在中國境內進行或主要營業場所位於中國境內，或發行人負責運營及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大部分為中國公民或居於中國境內。備案須於向境外監管機構提交境外[編纂]及[編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進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次[編纂]應被視為中國境內企業的間接[編纂][編纂]，且我們須於提交本次[編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文件。我們於2023年7月12日向中國證監會呈交所需備案文件，而於2023年10月19日，中國證監會出具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的中國備案程序的完成通知。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無需取得中國證監會的任何其他批准。